

# 宋词文集

第二卷

历史小说

LISHIXIAOSHUO

SONGCI  
WENJI



# 宋词文集

---

2  
卷二

历史小说  
LISHIXIAOSHUO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

江苏文艺出版社  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 
PUBLISHING HOUSE

# 宋词文集

## 目 录

一代红妆	[ 1 ]
书剑飘零	[231]
京华梦	[283]
才女	[337]
金缕曲	[378]
后记	[401]

## 一代红妆

### 一 美人失踪

只听见灵岩山上苍凉的钟声，听不见七里山塘的笙歌箫鼓；苏州城内的辉煌灯火，金阊门外的万种繁华，都被重重青山阻隔了。这个叫梅家坞的小镇，离苏州不过三十多里，位于天平山和支硎山之间，群山环抱，丘陵起伏，隐藏在万绿丛中。虽然叫梅家坞，却没有什么梅花。不像邓尉山上香飘十里的香雪海，枫林满山，还有许多乌柏树，每到深秋时节，层林尽染，霜叶似火，犹如一片灿烂的云霞。不过上天平山赏红叶的游人，不晓得梅家坞枫林也很盛。到梅家坞道路崎岖，还要翻山越岭，所以这个风景秀丽的小镇一向无人问津，备受冷落，像是世外桃源。

梅家坞平静而寂寞。石板铺成的一条小街，一群鸡在街上悠闲地觅食，几条狗懒洋洋地卧在门口和屋檐下晒太阳。时而从山坡上传来几声牧童的短笛。小镇只有一爿杂货铺，是个中年寡妇开的，门多半关着；还有一家小客店，要到蚕茧上市和收购山货的季节，才会有客商投宿。惟独镇东头的杏花春酒店，又兼茶馆，每天都有吃茶喝酒的常客光临。当地人习惯早上到茶馆泡一壶茶，喝到中午辰光，没钱的站起回家，有几个钱的接着要一壶酒、几块豆腐干、一碟五香豆，再吃上一碗面。能点上几个菜，品尝美味佳

肴的，只有数得出的几位阔佬。

崇祯十五年，早春二月的一天，梅家坞像往常那样平静，杏花村酒店也像往常那样聚集着不少茶客。酒店古老而简陋，摆了五六张桌子，既肮脏又拥挤，加上光线昏暗，店堂里弥漫着水汽和烟雾，人的模样都看不太清楚。只听见嘈杂的谈话声、粗野的笑骂声、吆喝冲水声混成一片。酒店老板是个左脚有点跛的矮胖老头，大家都叫他瘸子，提着一把铜水壶，不停地给茶客冲水。一个十六岁的女儿，生得很标致，在柜台上卖酒，还照看着烧水的炉子。

中间桌子上一位身穿半旧土布长袍，蓄着稀疏几根胡须的张半仙，属于既吃茶又有钱喝酒的一类。他走过江湖，会推算生辰八字，懂得阴阳五行，以看风水为业。在偏僻的山村小镇，算是见多识广的人物，在杏花村的茶客中间很受欢迎，像说书人一样讲古论今，每天他总有许多讲不完的新闻和新奇有趣的故事。

此刻张半仙正说道：

“如今天下大乱，煞星降凡。万历三十三年是乙巳年，有位道士魂游天宫，听见太白金星向玉帝启奏说：‘自从黄巢造反以后，世间罪犯千千万万，未正天刑，应在刀兵劫内勾销。’玉帝准奏，命月孛、天狗、罗睺、计都好杀诸神降生人世，搅乱乾坤。凶神妖星在大雪中下界，那天夜晚，落雪五尺，雪上留下巨人足迹。第二年是丙午年，同年生下李自成和张献忠。”

“他们都是凶神煞星下凡吗？”有人问道。

“李自成是月孛转世，张献忠便是天狗投胎。”张半仙呷了一口茶，接着讲下去：“先说这张献忠，乃陕西榆林人，相貌凶恶，力大无穷，自幼就好斗杀，刀伤人命逃窜外乡，起兵造反，绰号黄虎；不久分兵立营，当上一军主帅，号称八大王。有一位安徽茶商，在桐城亲眼见过这个杀人魔王。那天张献忠过生日，头戴尖毡帽，身穿织锦胡桃花衣，席地而坐，大块吃肉，大碗喝酒。还有戏班子唱戏，演的是《关公过五关斩六将》、《韩世忠战金山》、《尉迟恭三鞭换两

铜》。别看张献忠不识字，狡诈多谋，神出鬼没，他住在老营中心，外设五层营房，一层是文人，二层是美女，三层是医生，四层是书吏，五层是守卫营门的勇士。前年在玛瑙山被左良玉大败，眉心中箭，逃入四川。几个月后重整旗鼓率兵出川，一路东进，破樊城、陷襄阳、杀襄王，逼得兵部尚书杨嗣昌在荆州畏罪自尽。”

“张献忠如今打到了什么地方？”

“听说年前攻陷安徽庐州，在巢湖大造战船，练习水师，准备乘船东下，夺取南京。当年洪武帝就是先得南京，然后定天下，坐江山。”

“哎呀！”卖豆腐的阿四吓得惊叫起来，“打到南京，不是离苏州很近了吗？”

“你怕啥？”张半仙笑道，“张献忠来了，照样卖你的豆腐。”

“流寇见人就杀，鸡犬不留！”梅家坞的地保在旁插话。

张半仙继续说道：

“那张献忠确实残暴成性，贪色好杀。流寇也有替天行道很受老百姓欢迎的。李自成就不近酒色，身穿土布衣服，吃的粗粮糙米，与将士亲如弟兄。他的部队纪律很严，抢掠奸淫要杀头。攻破州县，开仓放粮，赈济灾民，废除苛捐租税。如今到处传唱‘迎闯王，不纳粮’。那年正赶上河南大旱，赤地千里，无数饥民都投奔李自成，队伍很快扩大几十万，席卷中原，攻占洛阳，杀得官兵落花流水，把左良玉、丁启睿两路大军都打败了。前两天我在苏州，听到巡抚府内传出来的塘报，李自成正在围攻开封府。”

“木渎镇上有个和尚，疯疯癫癫，逢人便说‘十八子主神器’，姓李的真要当皇帝吗？”另一张桌子上一个高大汉子，是樵夫赵大，插进来说道。

“这是妖言惑众，木渎镇上的疯和尚已经被抓起来了，是流寇派来的奸细。大家还是吹吹牛，讲讲笑话，免谈国事。”地保一本正经地说。

“怕什么，梅家坞又没有苏州府的密探，京城里的番子。你这地保管得太宽了，还是管好自家婆娘，多拍乡绅的马屁去吧。”赵大嘲笑他说。

一席话引起哄堂大笑，弄得地保面红耳赤。张半仙也不理睬地保，等笑声一落，便接着说道：

“就算那个疯和尚是奸细，散布妖言。南京蟒蛇仓石碑上的诗，可是刘基亲笔题写。刘基刘伯温乃本朝开国元勋，太祖皇帝的军师，上知天文，下知地理，神机妙算，能推算出五百年后发生的事情。”

“蟒蛇仓石碑是怎么回事？”樵夫赵大问道。

“南京有座蟒蛇仓，石墙铁门，一天仓内白烟滚滚，只听一声巨响，石墙倒塌，铁门自开，内有一块石碑，碑上刘基题诗，诗道：‘甲申年来日月枯，十八孩儿闯帝都。困龙脱骨升天去，入堂群鼠暂相呼。’”

“这首诗怎么解？”地保问。

“天机不可泄漏，日后自会应验。”张半仙做出一副神秘莫测的表情。

“天下要大乱！”瘸子老板叹息道：“去年江阴六月下冰雹，嘉兴黄雾不散，无锡闹蝗虫，苏州遭旱灾，白米二两银子一石，乡下抢大户，城里抢米店，谁见过这种世道，这是在劫难逃啊！”

这时，一个陌生人走进杏花村酒店，在临窗的一张桌子旁坐下。瘸子赶紧上前招呼，陌生人先要一壶上等毛尖，又要了半斤酒，点了四样菜。来了阔客，店里顿时忙碌起来，老板下厨杀鸡宰鹅，老板娘剥笋剁肉，当炉的女儿忙着沏茶烫酒。

陌生的客人约三十多岁年纪，生一副南方人的白净面孔，身穿青色团花贡缎长袍，头戴一顶范阳式毡帽，虽然像商人模样，却有官家的气派。他朝店堂里的茶客扫了一眼，然后转过身面向窗口，眺望小镇的风景。老板的女儿捧来一壶茶，斟在细瓷小碗里，冒出

淡淡的香味。

“客官请吃茶，洞庭山的毛尖，味道好香呢！”姑娘笑着说，一口带乡下土音的吴侬软语。

嘈杂的谈话声停了片刻，又重新开始，不过已经改换了话题。

张半仙在讲苏州城里一件轰动全城的新闻：

“虽说苏州出美女，但真正绝代佳丽，几百年难得出一个。如今却出了个举世无双的美人，是阊门外山塘的名妓，姓陈名沅，小字圆圆。生得花容月貌，国色天香，真是风流标致，千娇百媚。又能歌善舞，登台演戏，梨园第一。在山塘街上艳帜高悬，日日车马盈门，多少王孙公子、豪绅富商，都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。去年夏天，当朝国丈周奎来到苏州，挑选歌姬美女，听说圆圆色艺双绝，指名要买圆圆。老鸨虽舍不得摇钱树，又怎敢得罪皇亲国戚，被逼得没办法，只好把圆圆卖了……”

“圆圆被卖啦？”有人惊叫道。

“急啥，听我慢慢讲。”张半仙有意卖关子，点燃一筒水烟，吸了两口，才接着道：“卖的是个赝鼎，冒牌货，相貌有几分像圆圆。真陈圆圆早逃出苏州，隐藏起来。周国丈把个假陈圆圆带回北京。事情并未结束，紧接着田皇亲从普陀进香回来，也到了苏州。这位田皇亲官封左都督，女儿田妃最受皇上宠爱。这番乘巨船百艘，带兵将千人，到江南挑选美人，不管良家妇女，青楼娼妓，能买则买，买不到就抢。得知真圆圆还在苏州，一面向地方上要人，一面派出兵丁四处搜查。”

“搜到没有？快说呀！”当炉的姑娘听得入神，急切地问道。

“先给我来壶酒，再接着讲给你听。”张半仙笑着对姑娘说。

姑娘端上来一壶酒。

“你要想听，今天这壶酒我就不付钱了。”张半仙在同姑娘开玩笑。

“酒钱我付，快讲！”赵大高声喊道。

“正当这个时候，皇上传来圣旨，要田皇亲火速回京。圆圆总算又一次逃脱虎口。这以后仍旧不敢露面，东藏西躲。名声更大了，多少王公大臣、豪绅贵族，都想把她弄到手。几天前，在城内临顿里，圆圆被人强行劫走，不知去向，踪影全无。”

快到中午，吃不起酒的茶客，肚子里灌满了水，挡不住饥饿，陆续离开酒店。中间桌子只剩下三个吃酒的客人，一位自然是张半仙，还有樵夫赵大和卖豆腐的阿四。

“陈圆圆是什么模样，咱们乡下佬没眼福看见。”

阿四低声说：“美人我倒见过一个，真像天仙一样！”

“在啥地方？”张半仙问道。

“水月庵里的尼姑，吃我做的豆腐，每隔两天送一趟，到月底结账。昨天早晨，我又去送豆腐，小尼姑给我开的庵门，我把豆腐挑进厨房。正好到了月底，便去找当家师太要这个月的豆腐钱。在正殿、禅房都没找到人，正殿旁边有扇小门，我推开走进去，原来里面是一所好大的宅院，有假山水塘，树木花草，几棵梅花开得好盛，香气扑鼻。就在梅花树旁边，站着一个美人。我当时吓得目瞪口呆，以为撞上了狐仙……”

“你在吹牛，是想小尼姑想迷了！”赵大嘲笑道。

“吹牛是乌龟。”阿四赌了咒，非常认真地说：“她穿一件月白色小袄，系一条银灰裙子，浑身素净，头发披在背后，像一匹乌黑的缎子。正巧她一回头，我看见她那漂亮的臉蛋，比树上的梅花还粉白娇嫩。可惜眼睛眉毛都没能看清楚，头上就挨了一槌。”

“怎么回事？”张半仙问道。

“我回头一看，当家师太站在那里，手中举着敲钟的木槌，怒气冲冲对我说：‘佛门清静之地，外人不准闯入，再要进来，打断你的腿！’吓得我赶紧逃了出去，豆腐钱都没有讨。”

“水月庵怪事不少，”赵大接着说道，“在深更半夜，常常听见庵里吹拉弹唱，还有人隔墙听到过里面男人的笑声，有时候听到女人

啼哭。两个小尼姑，擦脂抹粉，妖里妖气的模样，不偷人才怪！一天我在山上砍柴，看见山下来了一顶轿子和几匹马，在前山一片树林子里停下。因为天已经很黑，看不大清楚是什么样人，只见他们走一条小路绕到水月庵后门，推门进去了。”

张半仙四下看看，低声说道：

“水月庵少谈为妙，这座庵依靠的一位大施主，可是个惹不起的角色！”

在这段时间里，那位陌生的来客一直在自斟自饮，虽然面对窗外，张半仙和阿四、赵大他们的谈话，却一句不漏地听了进去。这时便站起身，端着酒壶走过来说道：

“诸位，兄弟是外乡人，今日路过，看贵地风景很美，还有这样好的酒店，当然要喝个痛快，让我给诸位斟满，干上一杯！”

“岂敢！”张半仙拱手道，“哪有行客敬坐客，应当我们来尽地主之谊。”

陌生人已经在三个杯子里斟上酒。瘸子老板走过来，满脸堆笑地说道：

“穷乡僻野，没有好酒好菜招待，张半仙陪贵客多喝几杯。”

陌生人坐下来，喝过几杯酒之后，问道：

“刚才听你们讲的水月庵，挺有意思，这座庵在什么地方？”

“离这里不远，”赵大憨直地回答道，“朝西北走二里多路，翻过一道山岭，有一片枫林，穿过枫林往前走，看见许多奇峰怪石，找到一个叫‘仙女指’的地方，朝右转弯，再过一条小溪，就到了水月庵。”

正说到这里，只听店老板一声惊叫：

“天啊！我怎么没看见，这位贵客什么时候进来的？”

大家这时才发现，在店堂的角落里坐着一个乞丐，穿着又破又脏的衣服，蓬头垢面，赤脚草履。因为屋里光线很暗，加上乞丐的头发披散着，遮住了他的脸，看不清楚是什么模样。

“讨饭到街上去讨，快滚出去！”瘸子老板大声叫嚷着，把乞丐赶出了酒店。

乞丐走出酒店时，回头看了一眼。只有那位陌生的来客，注意到这个乞丐有一双闪光发亮的眼睛。

江南二月的天气，乍暖还寒，多风多雨。午后突然变天，寒流袭来，风雨骤至，梅家坞笼罩在一片茫茫雨雾中。

杏花村酒店的那位外地来客，受风雨所阻，当天投宿在镇上的小客店里。小客店的掌柜，一家五口正在苦度春荒，只愁无米下锅，没想到在这个季节，这种天气，竟会有旅客住店，真是喜出望外。忙着打扫房间，烧水备茶。又到街对面叫开杂货铺的门，赊了两根蜡烛。晚饭的酒菜由杏花村酒店包办，这是和瘸子老板讲定的。

黄昏后，风声未住，雨声更紧了。住在小客店里的这位客人，关上房门，独自饮酒。他肩负着一项重要使命，寻踪觅迹，来到这个山野小镇，偏偏碰上这种坏天气，心里很烦乱，盘算着可能发生的情况，会遇到什么困难，他要办的事非常棘手，充满风险。

寒风呼啸，密密的雨点敲打着窗户，微弱的烛光在摇曳。突然房门大开，扑进一股冷风，紧接着一个身披黑斗篷的蒙面人闯进房来，同时手中雪亮的钢刀横到这位客人的颈前。

蒙面人威胁地问道：

“你是什么人？”

“过路客商。”

“做什么买卖？”

“贩卖花鸟。”

“从哪条路来？”

“打水路来。”

“到何处去？”

“往山里去。”

“不怕山里有虎?”

“虎不伤人。”

“荒山不长花。”

“闻见了花香。”

“有花也难采。”

“自有仙人指路。”

“哪路神仙?”

“万字头，天字号。”

“带香来了?”

“不见真佛不烧香。”

这一番针锋相对的问答，内含江湖上的暗语隐语。自古啸聚山林的响马，打家劫舍的强盗，就使用各种联络暗号，所谓绿林中的“黑话”，江湖上的“口诀”。

雪亮的刀锋在闪闪发光，客人却毫无惧色，眼睛都不曾眨一眨。

蒙面人收起钢刀。问道：

“有信吗?”

“谁派你来的?”客人态度强硬地反问了一句。

“奉三爷之命。”

“哼!”客人冷笑一声，“金三爷让你这样接待客人吗?”

“这是规矩，请多包涵!”

客人站起身，先关上房门，然后取出一封信，交给蒙面人。蒙面人迅速看完信，拱手道：

“有万老太爷的介绍，就是信得过的朋友，请教尊姓大名?”

“敝姓刘名钊。”

“小弟叫王雄，在三爷手下做事。”王雄自我介绍，接着扯下脸上的黑纱，露出一张带刀疤的丑脸。

“我能见到金三爷吗？”

“买卖若能谈成，三爷一定接见您。”

“好吧。”

“请问买主是谁？”

“暂时不能讲，待谈成买卖，见到三爷时我再亲自告诉他。”

在这风雨之夜，在山野小镇的客店里，在微弱昏暗的烛光下，一位绝代佳人正被秘密拍卖！

“这两天风声太紧！”王雄低声说道。

“什么风声？”

“苏州府派出公差捕快，正在明察暗访。有几家豪门权贵，雇了暗探，出动家丁，也在四处搜寻。北京的田皇亲，又派一位亲信门客来到苏州，住在都司府内，天天向地方上要人。”

“大家争相抢购，金三爷劫美藏娇，可谓奇货可居！”

“我家三爷是保护美人，怕她落入虎口。”

“倘若被田皇亲选去，恐怕你家三爷要落个人财两空，还是尽快脱手为好！”

“三爷讲的是义气，只要能代她还清欠债，再出资替她从良落籍，就可以把人领去。”

“她共欠多少债？”

“她半年多东藏西躲，没有应酬接客，总共欠下有三四千两银子的债，落籍需要两千，再给她养娘一千，加起来不能少于八千两！”

将近万金之数，不是一个小数目。刘钊思考了一会，果断地作出决定：

“一言为定，就这个数目！”

“何时交接？”

“三日后，让‘万字号’转交。但有一个条件，明天我要先见一见这位美人！”

“她不在苏州，藏在什么地方，只有三爷知道。”

“她就在此地！”

“你说梅家坞？”

“对，梅家坞西北的水月庵！”

王雄顿时一惊，脸上那块疤痕抖动了一下，紧接着高叫一声：

“窗外有人！”

说罢，提刀蹿出房去，刘钊也紧跟着出来。院子里空空荡荡，雨已经住了，四周一片漆黑，不见一个人影。大门紧紧关着，店掌柜一家在呼呼大睡。前后寻找了一遍，也没有发现任何踪迹。

“我分明看见窗外有一个人影。”王雄肯定地说道。

“可是毫无踪迹。”

“真他妈的见鬼！”王雄骂了一句，接着问道：“你今天可遇到过什么可疑的人？”

“没有……”刘钊忽然想起杏花村酒店里的那个乞丐，说道：“我在杏花村酒店喝酒，看见一个乞丐。”

“什么模样？”

“没看清楚。”

“难道会是他……”

陈圆圆确实生得很美，这种美很难用笔墨形容。传奇小说中描绘美人容貌体态的文字，多半是些陈词滥调，不外眉如翠黛，面似桃花，明眸皓齿，冰肌玉骨；还有纤纤腰肢，柔柔素手，弯弯莲足；什么花明雪艳，百媚千娇之类。很少有惟妙惟肖传其风姿神韵的描写，更难见独特个性之美，就是杨玉环和赵飞燕这两位绝代佳人，也只从类型上用“环肥燕瘦”作比较。不过在明代晚期出现的江南美人、秦淮佳丽、才女名姝当中，陈圆圆高出一头，独压群芳，是肯定无疑的。就以傲步秦淮花丛的风流才子冒辟疆来说，“南曲第一”的顾横波未能使他动心，对痴情于他的董小宛也多次拒绝，然而一见圆圆就“欲仙欲死”，神魂颠倒。他称赞圆圆：“蕙心纨质，

澹秀天然，生平所见，则独有圆圆！”

圆圆的美不仅在容颜姿色，更在她的风致神韵，是无形的、流动的、梦幻般的，如轻云微月，流风回声，暗香疏影，雾中之花。像朝霞那样灿烂，像湖水那样轻柔，像花朵上滚动的露珠，像烟云里飞翔的孤鸾。只能感觉到而说不出来的一种风韵，一种媚态，一种令人惊心动魄的魅力！圆圆的一颦一笑都是迷人的，她有一双荡漾着无限柔情又似火焰般炽热的眼睛。她是妩媚的化身！

当然，还因为她有一个好嗓子。圆圆被誉为“声甲天下之声，色甲天下之色”。她在红氍毹上显示出超群的技艺，惊人的天才，在传奇中扮演各种角色，极尽传神之态，具有万种风流。那柔润婉转的歌喉，那飘展飞扬的舞袖，风靡了三吴少年。当时正是昆曲兴盛的黄金时期，著名的传奇作家、度曲名家都集中在苏州，许多胜流名士也争写曲本，除职业的梨园戏班之外，富室豪门的家里都有戏班，歌台上呈现出争妍斗盛的局面，涌现出好多红极一时的女伶名优。苏州最出名的要数“妖艳绝世”的王紫稼，每一登台，全城若狂，没有谁能超过她的。那年虎丘盛会，士女云集，从生公台、千人石、剑池到二山门，人流如潮，好几处歌台竞演。王紫稼在山上一座悬灯结彩的歌台上，演的是《西厢记》，扮红娘一角。当时圆圆初出道，头一回在这样的盛会上露面，她在山门外一座简陋的小台子上，演的也是《西厢记》中的红娘。师傅怕圆圆唱砸了，劝她换戏，她坚决不肯。于是两个红娘开始一场比赛，演到《酬简》一折时，圆圆这边的观众越来越多，人流不断从山上涌来，呼声雷动。王紫稼被圆圆压过了，从此她对圆圆十分倾倒，两人常常珠联璧合，同台演出，一时称为歌台“双绝”。

没有一个天生就爱倚门卖笑和投怀送抱的妓女，圆圆也是好人家的女儿，有过天真、幸福的童年，做过美丽的梦。清清的横塘河，春天两岸飘着嫩绿的柳丝，开着满树红艳艳的桃花。梳着双髻的圆圆和女伴在河边洗衣浣纱，玩耍戏水。她挽着采桑的小竹篮

从村坊上走过，村里人都叫她“小美人”，她总是羞得把头低下去，浅浅一笑，露出一对甜甜的酒窝。最高兴的莫过于上灵岩山踏青，采摘各种野花编成花环戴在头上，同女伴们坐在山亭里斗草。然后登上山顶，寻找馆娃宫的遗址，在响屩廊上来回走动，木屐敲打着石板，发出丁冬丁冬的响声，像美妙的音乐。传说西施每天从这廊上走过，还在这里歌舞，留下了她的脚印儿。琴台在峰顶，有一块光滑洁白的灵芝石，西施就是在这里弹琴的吗？玩得太累了，她便坐在一个圆石墩上，都说这是西施的梳妆台。她睡着了，恍惚间来到鲜花盛开的地方，面对着白玉雕成的妆台，一面光灿灿的古铜宝镜，映出她的花容月貌。许多天仙似的宫娥彩女，捧着珠钗金簪、凤冠霞帔，侍立两旁。这时来了一个太监，向她跪禀道：“大王传娘娘进宫！”于是宫娥将她扶起，款款走过一条长廊，来到一座巍峨富丽、金碧辉煌的宫殿，崇阁高楼，雕梁画栋。她被拥入宫内，看见一位头戴冲天紫金冠，身穿黄缎锦绣袞龙袍的君王，离开御座，面带笑容向她迎来。她不知是惊是喜，心里怦怦直跳，含羞地低下头。然后便坐在君王的身旁，盛宴开始，一队队舞女翩翩起舞……

这是梦，一个少女的梦。

她很久不做这样的梦了，不知为什么在这凄风苦雨之夜，又做了一个这样的梦，但不是选入皇宫，而是走进侯门。她从梦中惊醒，在黑暗中自想：怕是个不祥的梦，这次难道会逃脱不掉，真要做那笼中的鹦鹉，关进似海深的侯门吗？十九岁的圆圆还从来不曾认真考虑过自己的命运，因为命运有人替她安排。

不像别的青楼歌妓，圆圆还没有尝到沦落风尘的辛酸、卖笑生涯的苦痛。凭着她的容貌，她的聪慧，她的歌舞技艺，她一直过着锦衣玉食、无愁无虑的生活。养娘对她像亲生女儿一样疼爱，老鸨把她当作摇钱树供奉，龟头对她巴结侍候，一切都任着她的性儿。在歌席舞筵上争妍斗盛，博得四座倾倒，满堂喝彩，她感到骄傲和欢乐；狂蜂浪蝶的追逐，豪绅富贾的包围，王孙公子的纠缠，她觉得

有趣和开心。她善于应酬，善于挑逗，善于抛出妩媚的绣球。虽然天天在谈情说爱，在编织情网，但爱情在她的心里却还没有萌芽。十六岁被梳栊，花烛之夜她喝醉了，醒来时只觉得撕裂般的疼痛和一种恐怖，好像生了一场病，别的什么也没有留下，记忆中是一团白雾。

她有许多情人，但从来没有一个令她真正倾心的情人。她是一朵正在盛开的娇花，未经狂风暴雨的摧残，不曾感到落花飘零、美人迟暮的威胁，因此她还没有考虑归宿急于择婿下嫁。一次偶然的机会，使圆圆堕入情网，萌生了不可抑制的爱情。那是去年一个春寒料峭的晚上，在运河停泊的一条大船上，在乐声灯影中，绮筵盛开时，她看见一位神清目秀、气概不凡的佳公子，顿时心里一阵狂跳，羞怯地抬起头来，向这位公子抛去深情的、妩媚的一瞥。那晚她唱的曲子，唱出了心声，唱出了真情，第一次遇到知音。通过歌声，通过眼神，两个人的感情迅速地在交流，在融合，两颗心在撞击，在燃烧……

一场狂风暴雨，来得那么快，那么强烈，那么惊心动魄！但又是那样温柔，那样欢愉，那样缱绻，那样消魂……只是太短暂了！留下的是枕上香泽，臂上齿痕，还有密约和绵绵无穷的相思。

接着厄运就降临了。先是太监曹化淳充当“花鸟使”，到苏州征歌选舞，为崇祯皇帝挑选歌姬舞女。随后周国丈和田皇亲都一窝蜂似地赶到江南，大肆访求佳丽，搜寻美女，一时之间，东南骚动，名姝遭劫，红粉罹难。圆圆只好东藏西躲，过着提心吊胆的日子，开始住在光福邓尉山下一座别墅里，不久转移到太湖边上一个渔村，直到周国丈携带赝鼎的假圆圆乘船返京，她才惊魂稍定，悄悄回到苏州，隐居在桃花坞一条僻静幽深的小巷里。就在去年桂子飘香的时节，她再次见到雨夜舟中啮臂订约的那位公子，以终身相托，决心走出青楼，脱离风尘。

山风不再呼啸，雨似乎还在落，屋檐的滴水依旧声声不住，听